



小兒用藥 Pediatric medication

一、一般用藥原則：

- (一) 餵藥工具勿伸入口腔太深。
- (二) 用溫涼開水調和藥物，以免破壞藥物成份。
- (三) 保持餵藥環境的安靜。
- (四) 小兒在飢餓狀態下，會自然張口吸吮，若非須飯後服用的藥物，最好在吃奶之前為餵藥。
- (五) 小兒不肯張口，不要強硬灌藥，以免日後抗拒吃藥。
- (六) 餵小兒服用懸浮液時，不要摻水，應等小兒服下藥物之後，再給他喝下與藥物等量的水。(例如服用 1c.c.懸浮液，就喝 1c.c.白開水)。
- (七) 服用藥物的效用以 30 分鐘為準，如果在 5-30 分鐘以內大量嘔吐，就要再補服一劑；若仍持續大量嘔吐，建議再找醫師處理。

二、常用各類藥物服用注意事項：

(一) 解熱鎮痛劑：

1. 解熱鎮痛劑給藥間隔為 4-6 小時，並可配合冰枕或溫水拭浴等方式降溫。
2. 肛門塞(栓)劑要放在冰箱冷藏保存，若有變質時不可使用。使用肛門塞(栓)劑時，可先用凡士林或嬰兒油潤滑。
3. 使用口服退燒藥後 1-2 小時，若體溫仍超過 39 度，可使用肛門塞(栓)劑，若小朋友體力與食慾變差，請儘速就醫。
4. 小兒拉肚子時，避免用肛門塞(栓)劑，因效果較差。

(二) 類固醇製劑：

1. 避免濫用或自行停藥，要依照醫囑服藥。
2. 勿空腹服藥，宜進食後服藥。
3. 注意有無解黑便或血便情形。
4. 氣喘噴劑：使用後，應該立即漱口，以預防口腔黴菌感染。

(三) 支氣管擴張劑：

1. 有部份的人使用後會有心跳加快、手指顫抖，臉紅熱感，此為藥物作用，

勿過於緊張。

2. 噴劑使用方法依藥品說明書使用，若使用後仍未改善請速就醫。

3. 噴劑為止喘用藥，隨時帶在身邊救急使用。

(四) 止吐劑：

1. 常併有鎮靜、促進食慾的作用。

2. 要依醫囑給藥，不可過量，若有肌肉僵直、眼球上吊的情形請儘速就醫。

(五) 抗組織胺劑：

1. 服用後若出現精神不濟、嗜睡等症狀，此為藥物的副作用，於戶外活動時需小心。

2. 此類藥物亦有增進食慾的作用。

(六) 抗生素：

1. 各種抗生素的使用皆需經醫師處方指示才可服用，不可隨意停藥。

2. 粉劑抗生素需加冷開水至指示刻度，經搖均勻溶解後才可服用。

參考資料

張綠怡、蔡綠蓉 (2014)·住院兒童之反應及其護理·實用兒科護理(七版)，台北：華杏。

黃璟隆 (2012)·兒童安全用藥全書(二版)·台北：原水文化。

蔣立琦、蔡綠蓉、黃靜微、邱淑如、毛新春、吳書雅、吳佩玲 (2013)·兒科護理學(四版)·台北：永大。

No.C020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107 年 10 月 29 日修訂